

檔 號： 113/02020306
保存年限： 5
電子簽核 結案日期：113年09月20日

收發文號：1130013872
收發日期：113年09月12日
創稿文號：1131299956
1131299956

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 函

機關地址：澎湖縣馬公市中正路10號
傳 真：(06)9264742
承 辦 人：林君碩
電子郵件：r78418@hotmail.com

受 文 者： 弘光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3年0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 澎醫營字第1130005960號
速 別： 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 件：

主旨：為貴校學生申請114年暑期至本院營養室實習一事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13年9月9日弘大營養字第1130013632號函。
- 二、114年暑期實習名額：1~2人（依學校確定名額來函先後順序提供名額）。
- 三、實習日期：114年7月1日至9月12日，請於7月1日上午8時至1樓衛教諮詢室報到。
- 四、有關實習費部分，依據本院實習統一收費標準為每人每月新台幣800元整，共計1600元整。
- 五、需修畢膳食療養學、營養學、生命期營養、營養評估、團體膳食設計與管理等相關課程，且單科成績達75分以上，上述學科成績未達75分或操性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，建議貴校先行審查再送件，並於送件時檢附餐飲從業人員體檢表乙份。
- 六、本院實習範圍為三個院區，學生需自備交通工具，實習期間膳宿及保險費自理。
- 七、實習前請準備：複習膳食療養學、營養學，包含各疾病致病機轉及飲食原則、控制目標等；另，臨床作業含個案報告(需附文獻佐證2篇)及團體衛教部分。
- 八、建議自備教材：筆電、膳食療養學、營養學課本、食物代換工具書、計算機、皮尺、板夾、電子秤等。
- 九、有關服裝部分：廚房請著廚師服或乾淨實驗衣及雨鞋，並請落實個人衛生管理(請勿於供膳場所配戴戒指、耳環、指

甲油等飾品，若為長髮請綁起)；病房請備另一套白色實驗衣，勿與廚房使用同一件。

十、學生於實習期間應注意服裝儀容之整齊端莊。

十一、實習合約書格式依貴校規定格式辦理。

正本：弘光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院護理科、營養室

院長 匡勝捷

創稿文號：1131299956

收發文號：1130013872

項次	簽核名單	代理/加簽	簽核單位	簽收時間	核稿時間	狀態
1	公文收發.		秘書處		113-09-12 09:54	收文
2	營養系.		營養系(含碩士班)	113-09-13 18:43	113-09-13 18:43	收文
3	周昕瑩約聘人員		營養系(含碩士班)	113-09-18 17:37	113-09-18 17:37	承辦
擬：依來文辦理實習業務。						
4	王涵副主任		營養系(含碩士班)	113-09-19 08:18	113-09-19 08:19	串簽
擬：如本系同仁所擬。						
5	醫療健康學院.		醫療健康學院	113-09-19 12:29	113-09-19 12:29	串簽
分文						
6	張嘉麟秘書	[醫療健康學院加簽]	醫療健康學院	113-09-19 13:34	113-09-19 13:34	決行
擬:如承辦人所擬。						
7	周昕瑩約聘人員		營養系(含碩士班)	113-09-20 14:51		擲回